竞价采购公告

各响应人：

因山东电建一公司华能烟台热电联产项目加工件采购需要，我司拟采用竞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物资的采购，请按以下要求于 2026 年 11 月 27 日 9 时 00 分前将响应文件提交至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

一、拟采购物资一览表

序号	物资名称	型号	规格	材质	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	单位	采购数量	备注
1	详见报价单	详见附件						

二、竞价规则

本采购项目采用逆向竞拍报价方式，竞价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可多次通过数智化平台进行竞价，首次报价无限制，二次竞价起不得高于当前采购项目显示的最低报价，报价一旦提交将不能撤回，**请谨慎提交！**

竞价截止时间之后数智化平台不再接收报价，竞价最小幅度为 300 元，竞价倒计时 10 分钟内，有人报价进入超时竞价，有一人超时竞价，竞价时间延长 10 分钟，直至无竞价为止。**响应人最终轮次上传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为有效竞价**。

三、竞价响应说明

1. 采购要求

（1）本次竞价为整体采购，响应人需在附件 1：《明细报价清单》中填写报价、税率、生产商/品牌、**供货期（接到买方通知后）**等信息，响应报价包括将响应物资交付至采购人指定地点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制造、装车、包装、保险、运输、指导安装、调试、培训、税金、售后服务等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不再增补任何费用。

（2）交货期：2026 年*月*日，具体交货期以买方通知为准。

（3）交货地点：华能烟台热电联产项目。

（4）质量标准或要求：详见附件。

（5）质保期：本合同项下材料的质量保证期为 12 个月，自工程项目验收合

格之日起计算。质量保证期不能低于国家标准。

（6）付款方式和付款期限：

到货款：卖方按交货顺序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全部货物运到交货地点，经买方现场验收合格，合同结算数量以买卖双方共同验收的实际合格供应量为准。卖方向买方开具符合国家规定且满足买方财务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买方审核无误结算入账后，2 月内支付实际结算总价的[100]%。

（7）响应人保证产品在发货前应经过严格测试，以保证产品是全新的，质量、规格和技术要求符合国家标准和该产品行业及采购人要求，响应人提供给采购人的产品应通过产品制造厂商的出厂检验，并提供质量合格证明书。

（8）本批采购所有材料严格按备注米数/尺寸/平方数供货，超量不补量。

2. 交货要求

（1）货物运输前一天，需将运输车辆司机，车型，行驶证及驾驶证照片提供，以便于提前办理进场手续。

（2）送货时需同时携带**营业执照（加盖供应商公章）、送货清单（按招标人要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加盖供应商质检专用章），详细要求详见附件**。

（3）送货司机进场不得穿拖鞋、短裤、短褂、下车需戴安全帽，遵守厂区安全规定，车辆场内行驶不得超速，**若超速被监理、业主考核，项目部将加倍处罚。**

（4）收货地址：华能烟台热电联产项目（买方指定地点），联系人：王梅 13295353857。

3. 响应人的资质要求：

（1）响应人为依法经国家工商、税务机关登记注册，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的生产制造商或代理商，并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响应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失信名单、供应商暂停名单，未在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行政处罚名单。未涉及税务纠纷及税务风险，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3 年内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参与。响应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本采购项目。

（4）采购人对首次合作的成交候选人资格、业绩、信用等履约能力进行核查和履约风险评估，可组织现场考察、产品核验或要求响应人补充相应证明文件。响应人不配合或未通过履约能力核查的，采购人有权重新推荐成交候选人。如供应商为代理商，请报名时提供制造企业投标授权委托书，如无法提供授权委托书评审小组将否决其响应。

（5）响应文件需通过数智化平台上传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明细报价清单、技术规范书、图纸及为满足本次竞价所提供的各类资料、证明材料，具体要求由采购人决定。

（6）竞价有效期：90 天

（7）预成交供应商须经过业主审核同意。

4.澄清答疑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根据潜在响应人提出的疑问或实际需要，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并以公告或其他有效方式告知潜在响应人。采购过程的商务及技术澄清答疑均应在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完成，采购人不接受线下澄清答疑。

5.评审原则

经评审的最低价法。在响应单位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优的响应人为成交单位。采购方不承诺将本次采购物资授予一家。

6.违约责任

投标单位如果中标后，必须严格按照中标型号规格、数量、交货期交货，逾期交货时应承担 10%的违约金，不能交货的应承担 15%的违约金，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交济南仲裁委员会仲裁。

7.其他要求：

（1）响应人对采购报价的物资拥有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的，请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其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的权属文件以附件形式上传；

（2）响应文件需为清晰盖章的 PDF 文件或图片。未盖章或扫描件不清晰，采购方有权视为无效响应。

（3）响应人需按要求填写生产商/品牌，代理商若未按照采购方要求填写生产商/品牌的，采购人有权视为无效响应。

（4）短名单：无。

（5）**参与竞价采购项目的响应人，若因自身原因放弃成交或拒不履行成交义务的，采购人将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制度将其列入数智化平台受限供应商管理，视影响程度受限其 6 个月至 24 个月，期间将无法参与公司其他采购项目。**

四、联系方式

采购人：山东电建一公司国内总承包事业部

地 址：

邮 编：

联系人：

电 话：

邮 箱：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3 日

